

秋季小組查經:登山寶訓(馬太福音 5-7 章)

第七課：積財寶在天 (太 6:19-24)

(2020 年十一月十三日)

查經經文：馬太福音 6:19-24：

19 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鏽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20 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天上沒有蟲子咬，不能鏽壞，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21 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裡，你的心也在那裡。22 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23 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裡頭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24 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瑪門：財利的意思）。

簡介：

1 在過去的兩個星期裡，我們學習了基督徒應該過一個什麼樣的信仰生活，包括施捨，禱告，禁食。在接下來的兩個星期裡，我們學習耶穌關於基督徒世上普通生活的教導。一個最困擾基督徒的問題是他們與這個世界的關係。

2 有人為了生活而吃，有人為了吃而生活；希波的奧古斯丁說過類似的話：有人為了生活而傳福音，有人為了傳福音而生活。關於世上的錢財，奧古斯丁總結出如下的指導原則：當我

們眷顧錢財的時候，我們可以思想天國；但是我們的事奉天國的時候，不可以思想錢財。主沒有說地上的財寶不好，沒有說我們不應該有好房子，好車，好傢俱，好金銀首飾。問題不是這些財寶本身，而是我們與這些財寶的關係。耶穌說不可以事奉錢財，不可以讓錢財成為我們的主人。主耶穌告訴我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財寶。主耶穌不直接說把世上錢財放在次位，把上帝的事情放在第一位，而是給了我們一個測試我們自己是否把上帝放在第一位的試金石。你的財寶在哪裡，你的心也在那裡。你想知道自己事奉的是什麼嗎？那麼請看看你的時間，你的錢財在哪裡？你就知道你所事奉的是什麼了。你愛慕什麼，你心目中所看重的在哪裡，你的心就在哪裡。有些人看重的財寶也許在股票市場上，那麼他們的心就貼在那裡，每天隨著曲線上下起伏。

3 主耶穌提醒我們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要積攢財寶在天上。那麼積攢財寶在天上是什麼意思呢？天上的財寶應該是具有永恆的價值，不是那些有一天會消失，會腐爛的東西。上帝的獎賞就是天上的財寶。在馬太福音 6 章前半部分主耶穌教導我們怎樣積攢天上的財寶：施捨，禱告，禁食。我們怎樣把主耶穌這裡的教導運用到實際生活當中呢？

- 1) 把愛上帝放在第一位。我們可以有其他第二，第三，第四。
- 2) 雖然物質生活可以是屬靈生活的最大威脅，屬靈生活不需要否定享受物質生活，只是要把物質生活的享受放在次要位，放在屬靈生活的後面。
- 3) 我們是人，我們不完全，我們會失敗。但是我們所認識所愛的上帝是滿有愛滿有憐憫的神會恩典地饒恕和更新

我們。我們凡事不能靠著我們自己，而是要靠著聖靈的幫助。

3 主耶穌說，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主耶穌講的眼睛不只是肉眼，也是我們心裡的眼睛。我們裡面的眼睛注意什麼事情，會為我們生命帶來非常大的不同。眼睛是心靈的視窗。我們的眼睛明亮的時候，自然就覺得全身都明亮。主耶穌提醒我們，一個天國的子民應該常常留意看什麼，注意什麼，思想什麼，這會影響到我們整個人。我們成為基督徒，上帝的恩典臨到我們，其最大的意義之一就是給我們換了一雙眼睛。我們開始注意到那些不是用日月燈光所照亮的事物，而是神自己照亮了事物。那些具有有恆價值的事物。祂也提醒我們不要讓眼睛昏花。在希伯來文裡，了亮的眼睛指「慷慨」，昏花的眼睛指「吝嗇」，主耶穌的意思就是慷慨的人，活在光明裡；吝嗇的人，活在黑暗中。所以主耶穌是在提醒我們不要貪婪。昏花的眼睛使我們想要我們沒有的，我們有的就想要更多更好的。

問題討論：

1. 請小組裡每個成員分別舉一個天上的財寶例子。
2. 估算一下你在天上有多少財寶？可用以下一些簡單的問題來測試。若為了『基督』的緣故，而必須捨棄一些的『瑪門』時，你願意嗎？還是你仍然想要兩者都兼得呢？下面哪個更重要呢？
 - a. 子女的學業 vs 他們的屬靈品格的塑造
 - b. 財物的積累 vs 幫助有需要的人
 - c. 個人的享受 vs 簡樸生活

d. 較高的工資 vs 更多服事主的機會或與家人相聚的時間

3. 經文（太 6:19-24）是描寫兩種人生，兩種價值觀：世俗的價值觀 和 基督裡的價值觀。主耶穌是怎樣通過三個方面：錢財，眼光和主人，來描寫這兩種價值觀的？
4. 主耶穌說『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太 6：19-20）。所以基督徒不可以有房子、金錢各種財產，都必須全部奉獻出來給窮人和教會使用才行？請找出聖經裡的教導和例子來解釋基督徒也可以有地上的財產。
5. 讀路加福音 12 章 15-21 節：於是對眾人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就用比喻對他們說：『有一個財主田產豐盛；自己心裡思想說：“我的出產沒有地方收藏，怎麼辦呢？”又說：“我要這麼辦：要把我的倉房拆了，另蓋更大的，在那裡好收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然後要對我的靈魂說：靈魂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作多年的費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樂吧。”神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
耶穌这里是在譴責財主什麼呢？這段經文的重點是什麼？